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培智一年级智慧课堂一体化资源包），生产厂为（吉林省善行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生产厂址吉林省长春市宽城区利国街东安·白金首府（二期）第 10 幢 5 单元 309 号房）。（培智一年级智慧课堂一体化资源包）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培智一年级智慧课堂一体化资源包）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培智一年级智慧课堂一体化资源包）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培智二年级智慧课堂一体化资源包），生产厂为（吉林省善行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吉林省长春市宽城区利国街东安·白金首府（二期）第 10 幢 5 单元 309 号房）。（培智二年级智慧课堂一体化资源包）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培智二年级智慧课堂一体化资源包）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培智二年级智慧课堂一体化资源包）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3.（培智三年级智慧课堂线上平台资源），生产厂为（吉林省善行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吉林省长春市宽城区利国街东安·白金首府（二期）第 10 幢 5 单元 309 号房）。（培智三年级智慧课堂线上平台资源）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培智三年级智慧课堂线上平台资源）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培智三年级智慧课堂线上平台资源）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4.（培智四年级智慧课堂线上平台资源），生产厂为（吉林省善行科技有限公司），厂址为（吉林省长春市宽城区利国街东安·白金首府（二期）第 10 幢 5 单元 309 号房）。（培智四年级智慧课堂线上平台资源）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培智四年级智慧课堂线上平台资源）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培智四年级智慧课堂线上平台资源）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5.（服务与售后），生产厂为（ 陕西灵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厂址为（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长安西路 58 号紫郡长安北区第 3 幢 1 单元 26 层 12518 号）。（服务与售后）的中国

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服务与售后）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服务与售后）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陕西灵感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11 月 2 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